

关于民生加银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终止的公告

民生加银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22年2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以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了《关于民生加银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鉴于本基金当前基金资产净值为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为0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民生加银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2年3月31日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